

辽宁科技大学理学院文件

院发[2020]15号

关于组织开展“学四史 铭党恩”

理学院师生迎国庆书画摄影展的通知

各党支部；

各系（部、中心、办公室）：

为推进全院师生学好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以下简称“四史”）及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知识，在第71个国庆节来临之际，院党委研究决定，在全院师生中举办“学四史 铭党恩”理学院师生迎国庆书画摄影展，现将有关活动安排通知如下。

一、活动目的

引导师生学习我们党领导人民进行艰苦卓绝的斗争历程，中国近代以来的斗争史、我们党成立以来的奋斗史、新中国成立以来以及改革开放以来的发展史，深刻理解中国共产党为什么“能”、马克思主义为什么“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什么

“好”，不断从中深入领会学习马克思主义理论的重要意义，感悟马克思主义的真理力量，持续激发广大师生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的巨大热情，增强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做到不忘历史、不忘初心，知史爱党、知史爱国，为奋力夺取疫情防控和实现学校高质量发展目标双胜利提供坚强的政治保证和组织保证。

二、主办单位

理学院党委

理学院分工会

理学院学生会、理学院研究生会

三、作品征集

1、作品形式：

书法类：硬笔、软笔书法

绘画类：水墨画、油画、素描、漫画等

摄影类：静物摄影、人像摄影、记录摄影、艺术摄影等

2、征集对象：

全院师生

3、作品要求：

作品内容应紧密围绕活动主题，展示党和国家波澜壮阔的斗争史奋斗史发展史，讴歌党领导人民在民族独立及社会主义建设中取得的巨大成就。

所提交作品要求为师生原创，每名师生提交的参赛作品

每类不多于 1 项。

4、作品提交：

作品需提交纸版及电子版（以“作品名称+作者班级+姓名”命名）

提交时间：9 月 21 日—9 月 23 日

纸版提交地点：理学院 B220

电子版发到邮箱：17641242869@163.com

四、作品展示

1、现场展示

9 月 25 日—10 月 10 日在理学院办公楼二楼进行现场展示。

2、网络展示及观众投票

9 月 25 日—9 月 27 日将通过微信公众号“理学伐木累”进行网络展示，届时观众可投票选出自己喜欢的作品。

五、作品评比

1、学院将成立“学四史 铭党恩”理学院师生迎国庆书画摄影展评选委员会，负责本次展出作品的评选工作。

2、评比规则：

评选委员会将本着客观、公正、公平的原则，综合考虑作品艺术水平、作品选题、观众投票等因素后进行打分评选。

3、奖项设置

活动将分别设置教工组、学生组书法作品一等奖、二等奖、

三等奖、优秀奖；绘画作品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优秀奖；
摄影作品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优秀奖（一等奖、二等奖、
三等奖比例分别不超过 10%、20%、30%）。

4、奖品奖励

对获奖作品颁发荣誉证书及相应奖品，并在理学院官网
及微信公众号进行宣传。

请各支部及单位按照上述通知安排做好活动组织工作。

特此通知。



日

辽宁科技大学理学院 2020 年 9 月 17 日印发
